联合国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LIMITED

E/CN.4/Sub.2/2001/L.12 13 August 200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人权委员会 增进和保护人权小组委员会 第五十三届会议 议程项目 5

防止歧视

本戈亚先生、艾德先生、卡尔塔什金先生、 杨俊钦先生、索拉布吉先生: 决议草案

2000/ … 少数群体的权利

增进和保护人权小组委员会,

<u>注意到</u>人权委员会关于民族或族裔、宗教和语言上属于少数群体的人的权利的 2001 年 4 月 24 日第 2001/55 号决议,

<u>审议了</u>少数群体问题工作组第七届会议的报告(E/CN.4/Sub.2/2001/22),特别是该报告中所载的结论和建议,

<u>对</u>世界上许多地区不断地普遍发生暴力冲突<u>感到不安</u>,那些地区的种族或宗教 敌对现象是由冲突一方或多方造成并加以利用的,

重申各国、少数群体和多数群体需寻求和平的、建设性的办法解决影响到少数 群体的问题,

强调需要在联合国范围内开展全系统的合作,促进涉及少数群体情况的和平解决,

- 1. <u>赞同</u>少数群体问题工作组第七届会议报告(E/CN.4/Sub.2/2001/22)的结论和建议:
- 2. <u>欢迎</u>工作组关于要求其成员并鼓励工作组的伙伴在不引起经费问题的前提下就主题问题编写文件的做法;
- 3. <u>欢迎</u>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为出版联合国少数群体指南所从事的工作,这份指南载有区域和国际组织有关程序和机制的概览以及《在民族或族裔、宗教和语言不属于少数的人的权利宣言》的案文和少数群体问题工作组主席就《宣言》编制的评注的最后案文;
- 4. <u>满意地注意到</u>工作组主席为反对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及相关的不容忍问题世界会议编写声明而开展的工作,这份声明着重于消除种族歧视与保护少数群体之间的关系问题;
- 5. <u>注意到</u>2002 年将是《在民族或族裔、宗教和语言上属于少数的人的权利宣言》通过十周年,因此建议考虑:世界少数群体国际年;是否能任命一名少数群体问题特别报告员;是否能设立一个志愿信托基金,以利于少数群体的代表和发展中国家的专家以及其他涉及保护少数群体的活动的组织参加工作组:
- 6. <u>满意地注意到</u>2001年1月8日至13日在马里的基达尔举行了非洲多元文化主义讲习班,工作组打算再举行一次区域研讨会;建议为发展中国家的少数群体专家参加这类会议提供便利;
- 7. 建议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在请各国政府就如何最有效地保护属于少数群体的人的权利问题上提出意见时也请它们:就能否起草一份关于少数群体权利的公约,包括规定区域标准的问题以及就能否建立预防和解决冲突的区域机构,如欧洲安全和合作组织少数民族问题高级专员那样的机构等问题提出意见;考虑提供专家的姓名,以便利于他们参加区域和国际会议以及咨询服务,并考虑提供国内最高法院最近所审理的涉及少数群体权利的案件方面的资料;
- 8. <u>注意到</u>在加强保护少数群体的权利和将属于少数群体的人的人权纳入国民发展计划和国际发展合作的自治和综合措施方面计划将来在工作组开展的专题讨论;要求秘书长请联合国各基金和方案,包括联合国发展基金,以及世界银行和区域发展银行就它们对保护少数群体的权利的政策以及将这种关注纳入它们的国别方案的情况提供资料;

- 9. <u>请</u>阿斯比约恩•艾德先生在不涉及资金问题的情况下更新他关于和平和建设性地处理涉及少数群体的情况的研究报告(E/CN.4/Sub.2/1993/34),并就更新情况向小组委员会第五十四届会议提交进度报告,向小组委员会第五十五届会议提交最后报告;
 - 10. 呼吁各国、各专门机构、非政府组织和学者继续积极工作组的工作;
- 11. <u>建议</u>进一步加强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使它能够为理解有关的研究、评价和行动而向工作组提供额外的区域专门知识和服务。

-- -- -- --